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深赤湾 A、股票代码 000022”）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2 月 17 日、2 月 1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经本公司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本公司经营情况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向公司大股东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国际”）、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确认：截至目前，招商局国际、南山集团和招商局集团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已履行关注、核实程序，经自查，声明如下：

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



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预计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18.5 亿元-18.8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2%-5%；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 亿元-5.3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22%-27%。公司将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披露《2015 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以公告为准。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